

中国历史小丛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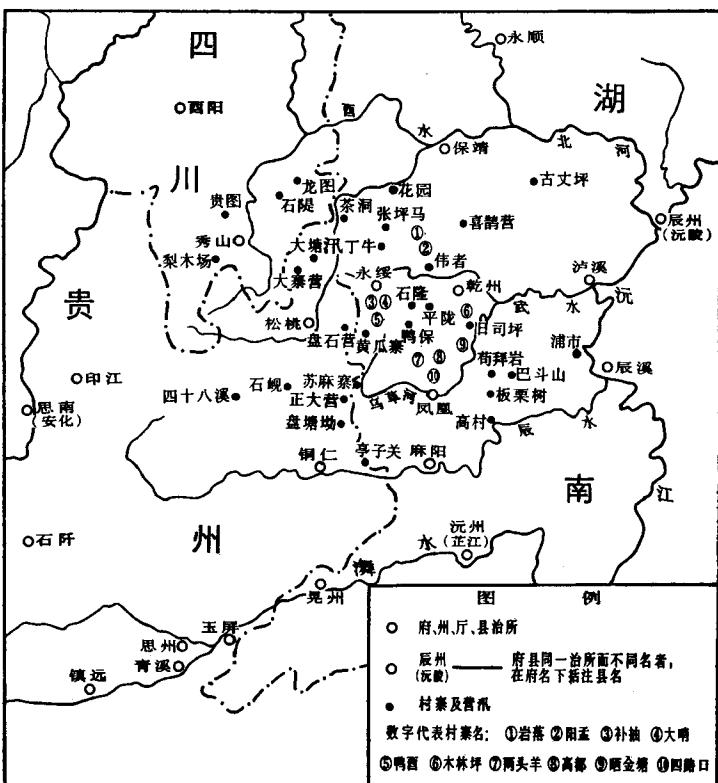
清代苗民起义

(1795—1806)

南炳文

中华书局

1795—1806年苗民起义地区略图



K249.53/1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738623

中国历史小丛书

清代苗民起义

(1795—1806)

南炳文

目 录

D450/10	
一、千里苗寨，苦难重重.....	2
二、湘黔川三省边界的大起义(1795.2—1797.1)....	7
大寨营点燃了反抗的烈火.....	7
抗击清军进攻，一再重创敌人.....	13
反对投降，斗争到底.....	22
三、继续斗争的十年(1797—1806).....	30
清政府以“善后”为名	
进一步压迫苗族人民.....	30
苗族人民再接再厉的斗争.....	33
结语.....	41



738623

平陇吴八月，
上山能降虎，
下海能降龙，
那怕清兵千千万。

.....

这是一首流传很久的苗族民歌，它所热烈地歌颂的吴八月，是清代乾嘉年间苗民起义的一位领袖。这场苗民起义爆发于 1795 年(乾隆六十年)，1797 年(嘉庆二年)转入低潮后，一直持续到 1806 年(嘉庆十一年)。这次起义发生在湖南、贵州、四川三省交界的苗族聚居区，其范围大致北起酉水两岸，南抵辰水，东至沅江，西近乌江，周围约一千二百华里，大部分都是山地。十八世纪末叶，这个聚居区内有二千多个苗民村寨，还有不少土家族村寨，边缘地带则苗汉杂居，当时所谓“民村”是指的汉民村落。有压迫就会有反抗，压迫愈重，反抗愈烈。千里苗寨苦难重重，终于在 1795 年爆发了一场大起义。

一、千里苗寨，苦难重重

苗族是中华民族的一个重要成员。西周以前，苗族的祖先居住在今天的洞庭湖一带，后来逐步向西南迁移。到了清代，苗族在湖南、贵州、云南、四川、广东和广西等省，形成了若干聚居区；从此以后，苗族分布状况没有多大变化。自古以来，尤其是秦朝建立统一的多民族国家之后，苗族人民就同各兄弟民族人民一道，劳动、生息在祖国的广大土地上，并且一再为反对国内压迫者和国外侵略者而并肩战斗。例如：唐末黄巢起义军在南方进军期间，湘黔川三省交界处的苗族人民曾起而响应，配合作战；元末农民大起义爆发后，湘西苗族人民也在当地举行起义；明朝中叶，湘西苗民组成的军队，曾开赴江苏、浙江一带，抗击倭寇侵略，在1555年（嘉靖三十四年）的一次战役中获得大捷，当时被誉为“东南战功第一”。

元、明、清三朝的封建统治者，对西南边远地区的少数民族实行土司制度，即：对各族原来的统治者封以世袭官职，利用他们来统治本族人民，这就叫“以土官治土民”。土司对中央朝廷有缴纳贡赋和应调出兵的义务，对内则仍保持旧有的统治权力。土司制度是

一种间接统治。为了建立直接统治，明王朝曾部分地废除了世袭土官，代之以由中央朝廷任命、可以随时更调的、非世袭的地方官（与“土官”相对而言，被称为“流官”），这就叫“改土归流”。清王朝在康熙（1662—1722）后期特别是雍正时期（1723—1735），用武力强制手段，大规模地推行政土归流政策，西南各省的苗族聚居区大都废除土司，设置了府州厅县。

乾嘉年间苗民起义地区，除贵州銅仁府（府治在今銅仁县）设置于明朝外，其余地区是在 1704 年至 1735 年（康熙四十三年至雍正十三年）间陆续改土归流的，包括：湘西的乾州厅、凤凰厅、永绥厅和永顺府（以上三厅一府今为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黔东的松桃厅（今为松桃苗族自治县）；川东南的秀山县。^①

改土归流在客观上具有进步的历史作用，它消除了土司政权的地方割据性，加强了国家的统一，增强了当地少数民族同周围地区兄弟民族的联系，有利于当地经济的发展。在湘黔川三省交界处的苗族地区，开垦的农田多起来了，商品贸易有所增长；不少苗汉人民还冲破多年来封建统治阶级推行的民族歧视政策，互

^① 乾州厅（厅治在今吉首县南的乾州镇）、凤凰厅（厅治在今凤凰县）和永绥厅（厅治在乾州厅西面，后移治花园，即今花垣县）初属湖南沅州府（府治在今芷江），1796 年都升为直隶厅。松桃厅初属贵州銅仁府，1799 年升为直隶厅。秀山县属四川酉阳直隶州。

结婚姻，清政府也不得不在 1764 年（乾隆二十九年）解除了不许苗汉通婚的禁令。

但是，明清封建统治阶级以加强中央集权、实行直接统治为目的的改土归流，很自然地又导致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的加强。首先，清王朝是凭借军事高压手段来推行改土归流的。它在 1700 年（康熙三十九年）把湘西驻军镇筸〔gān 箐〕协升为镇筸镇（即后来凤凰厅城所在地），派总兵一名驻守。接着，在 1703 年 12 月至次年 1 月（康熙四十二年十一、十二月），对湘黔川三省交界地区屡次起来反抗的苗族，进行大规模的武力镇压。军事行动结束的当年，1704 年，就开始在这一地区设置流官。当时的湖广提督^① 俞益谟在《晓谕苗人告示》中悍然宣称：如再行反抗，他就要立即领兵前来，“将尔寨党尽诛，子女尽缚，庐舍尽毁，牲畜尽戮，必不使尔苗寨之上一人逃死”，“勿怪本军门（提督的习惯称呼）狠心辣手，说得出来做得出也”。这通杀气腾腾的告示，毫不掩盖地宣布了清朝封建统治者对待苗族的武力统治和民族压迫的反动政策。

土司废除后，代替土官而骑在苗族人民头上的，是人数更多、统治经验也更多的一大帮清朝地方官吏。为

① 湖广提督兼管湖南、湖北两省军事；1801 年（嘉庆六年），两省分设提督。

了便于了解这次起义经过，这里简单地讲一下清朝地方政权机构的情况。总督是最高地方长官，管辖一省或二、三省。各省地方政府长官为巡抚，其官级稍低于总督。省以下的行政长官，府为知府，州为知州，直隶州和直隶厅为州同(即同知)或通判，县为知县。另有作为省的派出机构的“道”(分守道、分巡道、兵备道以及粮、盐、茶、海关等道)，其长官称道员。武官方面，有绿营兵(汉族)和旗兵(满洲旗、蒙古旗、汉军旗三种)之分。绿营兵的省级最高武官为提督，其次为总兵、副将、参将、游击、都司、守备、千总、把总、外委等。各省绿营兵受总督和巡抚节制。各省驻防旗兵则由中央朝廷直辖，其最高长官为将军。担任上述文武职务的，几乎都是满汉官吏。充当苗民区的百户、寨长等地方基层政权头目的，一般是苗族上层分子，但在边缘地带，也有由汉民当百户的。

改土归流后，清政府就把赋税、劳役直接加在苗族人民的头上。当地官吏还在所谓法定的赋役之外，肆无忌惮地搜刮财物和役使劳力。衙吏差丁到苗寨敲诈勒索，在市集上压价强买以至分文不给等情况经常发生。苗民上衙门打官司，官吏们不问青红皂白，头一件事就是强索贿赂，名为“规矩钱”。所以，在 1795 年起义时，包围永绥厅城的苗民曾愤怒地指着城内高喊：

“问你太爷们，我苗子来告状，还要规矩钱八千八百否？”官吏们在处理诉讼案件时滥肆淫威，“甚至一苗在案，阖寨被害”。清朝乾隆帝在1795年苗民起义爆发后也承认：“地方胥吏、兵役，往往借端滋事，即安分良民，尚被扰累，何况此等苗民，岂有不恣行凌虐之理。”

改土归流后，随着商品交换、货币经济的增长和新垦土地的扩大，地主、商人的剥削活动也加紧了。富有的苗族地主向贫苦苗民放高利贷的多起来了。借钱一千、谷一石，连本带利，一二年就增至数倍，借者无力还清，被迫用自己的田地抵债，往往沦为佃农。佃农受地主支配，“听从役使，生死惟命”，遇到地主大户之间发生仇杀打冤家事件，还得冒生命危险跟着去参加。

在苗寨大肆兼并土地的，主要是被称为“客民”的从外地迁来的汉族地主、商人。他们除了收购地产，大都通过高利盘剥来侵吞土地。他们放的债叫“客帐”。凡借客帐钱八百，就算一千，三月不还，利转为本，一年内利息四次转本。这种驴打滚式的高利贷，农民还不起，就得将田地折算偿还。还有“放新谷”，规定在收获时还债。新谷登场，农民用粮食抵债，“往往收获甫毕，盈_{àng}无余粒，此债未清，又欠彼债，盘剥既久，田地罄尽”。苗族人民多少年来辛勤开垦、耕种的田地，就这样日益落入这些“客民”剥削者的手中。例如永绥在

1723年(雍正元年)设厅时，“环城外寸地皆苗”，而几十年后，厅城附近的苗寨土地都被“客民”兼并了。松桃厅在1730年(雍正八年)设厅时，除西南一隅外，厅境内大部分土地属于苗民；几十年后，这大部分土地也被“客民”兼并了。十八世纪末，这里的土地兼并问题是这样的突出，以致1795年起义爆发后，清朝官员和乾隆帝不得不承认：“客民从前重利盘剥，占耕地亩”，“是以苗众转致失业，贫难无度者日多”，这是“苗寨起事”的重要原因。苗族人民处于清朝统治者的残酷压迫之下，再加以土地兼并的盛行，生活愈形恶化，一场起义也就成为不可避免的了。

二、湘黔川三省边界的大起义 (1795.2—1797.1)

大寨营点燃了反抗的烈火

1787年(乾隆五十二年)，在凤凰厅城北面的勾补寨，发生了一桩盗牛事件。当地百户在办案时向该寨苗民大肆敲诈。全寨苗民忍无可忍，在石满宜率领下举行武装反抗，遭到了清政府的血腥镇压。这场斗争，在湘西、黔东的苗寨中播下了进一步反抗的种子。有

一个地主分子后来曾说：“乙卯（1795年）之乱，已胚胎于此。”

反抗的潜流在千里苗寨的山山水水间涌动着。到了1794年（乾隆五十九年），酝酿起义的活动愈来愈频繁了。重要的领袖人物有：松桃厅北面大寨营的石柳邓，永绥厅西南黄瓜寨的石三保，乾州厅西南平陇寨（或作平隆、坪垅寨）的吴八月，还有凤凰厅西北苏麻寨的吴半生。石柳邓和石三保是同族人，后者比前者低一辈，他们在酝酿起义时常常互通声气。同石柳邓在一起活动的，还有大寨营的苗族妇女石乜〔niè 袂〕妹。当时苗寨中纷纷传言：“黄瓜寨出了苗王”，这是指的石三保。这个传言很可能是他们为了号召起义而进行的一种宣传，但也的确反映出：苗族人民的反抗情绪在迅速增长着，群众迫切希望有个敢于造反的带头人。

1794年农历腊月的某一天，石柳邓、石乜妹、石三保等人，在凤凰厅北部的鸭保寨，举行秘密集会。会是在鸭保寨百户吴陇登家里开的。吴陇登这个苗族上层分子本来无意造反，但他预感到一场大的革命风暴即将来临，为逃避这场风暴的冲击，就同石柳邓拉上了关系。鸭保密会商定：第二年农历年初，在各地苗寨同时举行起义。会后，他们回到各自的村寨，动员群众，搜集武器，紧张地进行着武装起义的准备工作。

1795年农历年初，一批起义者在大寨营的石柳邓家里集合。附近一个苗族百户石老三察觉后，向松桃厅官府告密。一队清军立即赶往并包围了大寨营，指名要石柳邓把各地来的起义者交出来。石柳邓组织大家进行武装抵抗，冲破清兵的包围，向东到了永绥厅境内。几天之后，石柳邓回到黔东，以大寨营为中心，带领发动起来的武装群众，于2月2日（正月十三日）攻占了附近的大塘汛等若干清军据点，著名的乾嘉年间苗民起义从此开始。

黔东大寨营首义的消息传到湘西后，2月8日（正月十九日），吴八月在平陇寨，石三保在黄瓜寨，吴半生在苏麻寨，吴陇登在鸭保寨，都率领当地群众，起义响应。石柳邓等在起义时提出了“驱逐客民，夺还苗地”的口号，它集中地表达了广大苗族人民反对汉族地主兼并土地、要求夺还田地的强烈愿望。这个口号对动员群众起了极大的作用，“穷苗闻风，无不攘臂相从”，“群寨响应，争杀百户起事”。武装起义的烈火，迅速而又猛烈地在千里苗寨燃烧起来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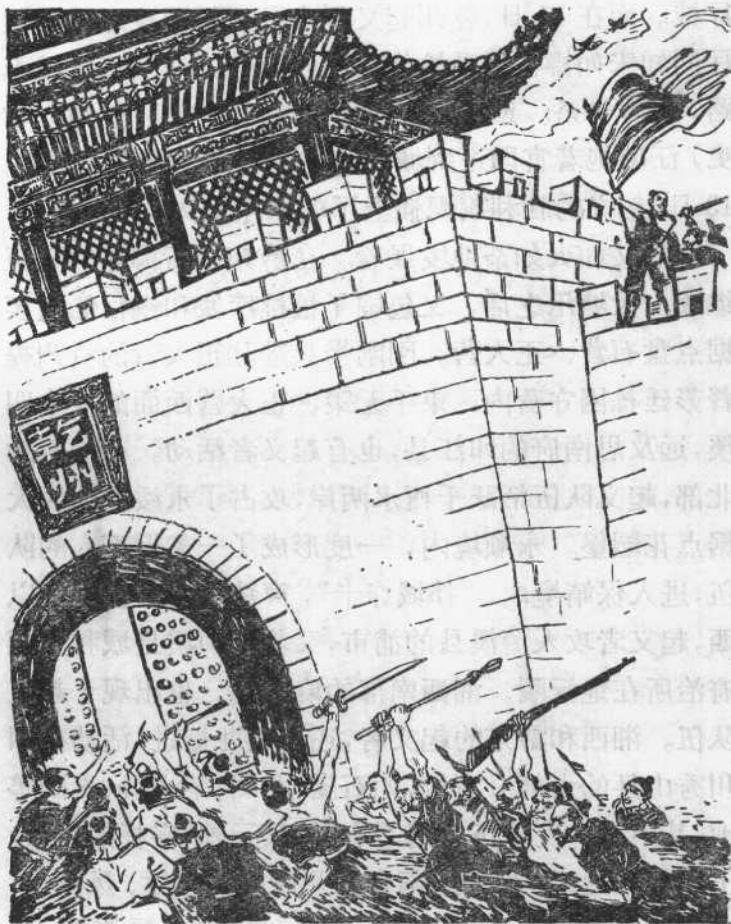
与此同时，当地清政府官员则纠集兵丁，妄图扑灭起义。镇筸镇总兵明安图接到石柳邓攻占大塘汛等据点的急报后，于2月9日，带了八百名官兵前往镇压，半路上碰到从黄瓜寨南下的石三保起义队伍，就打了起

来。这时，驻永绥的副将伊萨纳和永绥厅同知彭凤尧，正领兵六百，扑向黄瓜寨，他们在途中获悉明安图同起义队伍交战被困，就移兵相救。2月10日，这两股清军在鸭酉汛会合。

当天夜里，从鸭酉东望，“火光数十里不绝”，原来是凤凰和乾州两厅境内许多苗寨的人民，打着火把，扛起刀矛鸟枪，造起反来了。鸭酉周围的造反群众，一群一群地向扎营的清军围来，约有上万人。明安图等惊恐万状，于次日向永绥厅城方向撤退。一路上，进行拦截的起义群众，漫山遍野，向清军压了过来。明安图等人的昔日威风，顿时烟消云散，他们露出一副可怜相，向起义者“求和”，要求让清军返回永绥城。起义者勒令官兵一律放下武器，清兵又不肯完全遵从。起义者识破清军求和是搞缓兵之计，就坚决加以围歼。苗民善于施放鸟枪，一阵枪响，伊萨纳身中数枪，一命呜呼。明安图逃到一座山梁上，坐骑中枪颠蹶，他摔下马来，也被击毙。彭凤尧徒步在山谷中逃窜，起义群众追了上来，命他投降，他顽固抗拒，一块大石头带着苗族人民对压迫者的深仇大恨，朝他的后脑勺飞来，结束了这个官老爷的性命。这次歼灭战发生在鸭酉汛北面不远的排打叩，一千四百名官兵大部分被消灭，起义人民取得了辉煌的胜利。

2月12日，起义队伍分别包围了永绥厅城和凤凰厅城。而在11日，乾州起义群众已开始围攻厅城。该厅同知宋如椿在腿受枪伤后逃回衙门，他眼看走投无路，只好自杀。巡检（负责所谓“掌捕盗贼”的地方官吏）江瑶抱着官印逃到城外，被起义队伍截获后处决。13日，起义的胜利旗帜插上了乾州厅城头。

起义如火如荼地发展着。在黔东，石柳邓的队伍继攻占大塘汛之后，又包围了松桃厅城和铜仁的重要据点盘石营、正大营。刚刚带兵进驻正大营的贵州提督彭廷栋困守营内，束手无策。正大营西面的八十四溪，远及思南府的印江县，也有起义者活动。在湘西的北部，起义队伍活跃于酉水两岸，攻占了永绥北部的大据点花园堡。永顺境内，一度形成了一支近万人的队伍，进入保靖境内，“扑城夺卡”，声势很盛。在沅江以西，起义者攻入泸溪县的浦市，又北攻泸溪县城和辰州府治所在地沅陵。湘西南部的麻阳县，也出现了起义队伍。湘西和黔东的起义者，还向西北挺进，活动在四川秀山县的大部分农村，如石隄、龙图、梨木场、贵图等地，其中有一支队伍打着写有“统兵元帅”字样的红旗。上述起义地区，包括湖南省沅州府的乾州厅、凤凰厅、永绥厅、麻阳县，辰州府的沅陵县、泸溪县、辰溪县，永顺府的永顺县、保靖县；贵州省铜仁府的松桃厅、铜仁



起义的胜利旗帜插上了乾州厅城头。

县，思南府的印江县；四川省酉阳直隶州的秀山县；总计为三省六府（直隶州）所属的十三个厅县（内四厅后升为直隶厅）。

1795年春天，千里苗寨到处响起了战斗号角。起义人民狠狠地打击了当地的文武官吏、汉族地主以及依附于清政府的苗族上层分子。吴八月的起义口号：“穷苦兄弟跟我走，大户官吏我不饶”，很好地表明了，这次起义的打击锋芒，是针对着苗族人民的压迫者和剥削者的。山区苗民反抗性强，打仗勇敢。在平时，苗族男子习惯于佩刀携枪，许多少年儿童也学会了使用鸟枪。男子放枪，妇女就帮着装填火药。起义一旦爆发，苗寨中很快就自发地拉起了许多支武装队伍，他们缺乏严密的组织，但人数极众。据清方记载，1795年时，“苗倾巢为变，众数十万”，也就是说，差不多所有苗寨群众都投入了斗争。在清政府派重兵到来之前，当地几千名官兵完全陷入武装群众的汪洋大海之中，起义进入了高潮。

抗击清军进攻，一再重创敌人

湘黔川三省交界地区苗民起义爆发后，这三省的总督、巡抚、提督等军政大员一接到告急文书，就一面飞奏朝廷，一面立即领兵前往镇压。乾隆帝于2月22

日下了一道谕旨，声称要“痛加剿除”。清军行动的第一步，是守住起义地区的边缘，防止起义的扩大。在湘西，湖南巡抚姜晟〔chēng成〕先赶到辰州，在泸溪、保靖一带组织防御；新任湖广总督毕沅随后也来到辰州，主持军饷供应。黔东地区，贵州提督彭廷栋带兵进驻正大营；贵州巡抚冯光熊坐镇铜仁，兼督办军需。川东南地区，才卸任的四川总督孙士毅留驻秀山，防守后路并督办粮运。第二步，分三路进攻起义地区：云贵总督福康安（7月间改任闽浙总督）率云贵兵由铜仁北进；四川总督和琳和四川提督穆克登阿率四川兵从秀山东进；已宣布调离的湖广总督福宁留了下来，他和湖广提督刘君辅率湖南、湖北兵从凤凰进兵。这帮官员中，以封为一等公的福康安地位最高，乾隆帝命他“督办”军务，充当三路清军的统帅。

三路清军，初期只有三万多人，兵力是不足的。起义者人数虽多，但大都各自为战。乾隆帝看到起义队伍“势分力单”的弱点，就命令福康安等在进攻时“宜肃清一路，再行攻剿一路”，采取各个击破的方针。起义队伍由于过度分散而不能形成优势兵力，逐步丧失了作战的主动权；不过，他们打得勇敢顽强，而且也利用清军的兵力不足，一再进行反击。在清军进攻的第一阶段，1795年3月至9、10月间，总的情况是：在起义